

經濟部所屬事業機構108年新進職員甄試

台灣中油公司錄取人員分發單位志願表

台端報考本甄試錄取並分發至台灣中油公司，請依下表選填分發單位志願，並親自簽名後，儘速於本(109)年3月30日下午5:00前傳真至中油公司人力資源處人力運用組(Fax:02-87899019)辦理分發作業，俟作業完成後將另行個別書面通知台端於本年4月27日至分發單位報到。

甄選類別：地政

志願順序 (請填 1.2.3...)	分發單位	分發 名額	工作地 區	工作性質簡述
	探採事業部 採油工程處(0901)	1	苗栗	業務用地現場勘查、取得及不動產活化、經營管理等相關業務。
	煉製事業部大林煉油廠 (0902)	1	高雄	業務用地現場勘查、取得及不動產活化、稅務處理、經營管理等相關業務。
	油品行銷事業部(0903)	2	臺北	業務用地現場勘查、取得及不動產活化、經營管理等相關業務。
	天然氣事業部 北區營業處(0904)	2	桃園 新竹 苗栗	1.主辦經由資本支出或其他來源而取得所有權或使用權之土地、土地改良物、房屋建築及設備，暨金額超過一萬元且使用年限在兩年以上之機械及設備、交通及運輸設備、雜項設備等之管理。 2.私地及國有地之租賃、購買、連繫、協調等事宜，暨土地陳情抗爭案協助調解爭訟、租金及補償金之核辦。 3.辦理土地合併分割等相關作業事宜。
合計		6		

【註】請務必就各分發單位選填志願順序，未填列者將由台灣中油公司統一分發。

【註】志願表若超過一頁，每頁均需簽名。

本人簽名：聯絡電話（或手機）：

台灣中油公司人力資源處 敬啟
聯絡電話：02-87258424、87258425